

**证券简称：极米科技**

**证券代码：688696**

**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2026年4月20日**

# 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目录

### 一、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 二、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 三、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五：《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议案六：《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四、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听取事项

1.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

# 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会如期、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本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股东会设会务组，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的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

二、为保证本次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须在会议召开前30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登记手续，并按股东会通知的相关要求，出示自然人股东和法人股东相关身份证明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自然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身份验证符合参会股东身份资格后，方可出席股东会。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四、为提高股东会议事效率，在就股东的问题回答结束后，即进行现场表决。现场会议表决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提案下设的“赞成”、“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该项表决为弃权。请股东按要求填写表决票，填毕由会议工作人员统一收票。会议按照股东会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五、股东及股东代表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表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六、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在会议登记时说明，如果是书面发言，应同时提交书面发言材料。在股东会召开过程中，股东及股东代表临时要求口头发言或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应当经会议主持人同意，方可发言或提出问题。股东发言顺序应当按照登记顺序安排，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表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表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的议题进行，登记发言人数一般不超过10人，每一位股东发言不超过2次，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5分钟。提问时需说明股东名称或姓名及所持股份总数。股东及股东代表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表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表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表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推举1名股东代表、1名律师为计票人，1名股东代表、1名律师为监票人，负责表决结果的统计和监督，并在表决结果上签字。

九、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会议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将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一、股东及股东代表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及股东代表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 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基本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0日（星期一）上午10点00分

2、**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成都市高新区天府软件园A区4栋）

3、**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20日至2026年4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钟波先生

### 二、会议议程

1、参会人员签到，股东发言登记；

2、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3、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股东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逐项审议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五：《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议案六：《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与会股东（包含股东代表）对会议议案发言或提问；

6、听取：《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二。

7、推举计票人、监票人；

8、与会股东（包含股东代表）对会议议案投票表决；

9、统计现场及网络表决结果（休会）；

10、主持人宣读现场及网络表决结果（复会）；

11、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12、签署会议文件；

13、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 议案一

# 关于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规定，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225,019,897.93元。根据公司目前的经营和现金流情况以及公司业务发展情况，拟定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截至2026年3月10日，公司总股本为7,002万股，以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2,130,380股后的总股本为基准，拟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7839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8,000.04万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如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告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调整原则为，保持分红总金额不变，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议案已于2026年3月30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和表决。

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0日

## 议案二

#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拟定了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2025年度董事薪酬情况为：公司独立董事享有董事津贴，具体的津贴标准为税前9.6万元/年。因履职需要产生的必要费用由公司承担。公司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根据其所担任的具体职务，依据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相关制度领取报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2026年度薪酬方案为：

### 一、适用范围

公司2026年度任期内的董事。

###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 三、薪酬方案

#### （一）董事薪酬方案

##### 1、独立董事津贴方案

2026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9.7万元整（含税）/年，按月发放。独立董事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

##### 2、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2026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按照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劳动合同》、具体任职岗位，综合考虑公司薪酬水平、市场平均水平、公司经营和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等领取岗位薪酬，不再额外领取董事薪酬。

#### （二）其他事项

1、上述薪酬（津贴）金额均为税前收入，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

缴。

2、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鉴于本议案中董事的薪酬与董事利益相关，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上，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和表决。

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0日

## 议案三

## 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作废部分第二类 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3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根据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年度出具的审计报告德师报(审)字(26)第P04036号，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4.67亿元。公司作废/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未达成行权/归属条件的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数量“份”“股”

授予信息	激励工具	行权/归属期	考核指标（2025年）	失效/作废数量
首次授予	股票期权	第三个	2025年营业收入触发值达61亿元	1,109,060
	限制性股票（第二类）	第三个	2025年营业收入不低于52亿元人民币	46,560

董事会将根据《2023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作废/失效上述权益，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秘办按照现行规则向证券登记结算中心办理相关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确认作废及注销失效未达成行权归属条件的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权益的公告》。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钟波、肖适、罗昌军回避表决，无法形成有效决议，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和表决。

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0日

## 议案四

###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落实公司董事、高管激励约束机制的相关安排，制定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于2026年3月30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和表决。

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0日

## 议案五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加全面、更有效地推动公司集团化发展运营，提升公司品牌价值，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实际需要，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如下修订：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b>第七条</b> 公司注册资本为70,000,000元人民币。	<b>第七条</b> 公司注册资本为70,020,000元人民币。
<b>第二十二条</b>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70,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b>第二十二条</b>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70,02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b>新增</b>	<p><b>第十一章 企业集团</b></p> <p><b>第二百〇一条</b> 公司根据实际需要及有关规定组建企业集团，企业集团名称为“极米科技集团”，集团母公司为“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b>第二百〇二条</b> 极米科技集团成员单位包括：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宜宾市极米光电有限公司、成都极米视界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成都市极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等母公司、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及经母公司授权的参股公司，极米科技集团的成员单位均具有独立法人地位。</p> <p><b>第二百〇三条</b> 如发生下列情况，极米科技集团自动终止：母公司被依法注销或被吊销或破产；母公司已出让全部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经授权为极米科技集团</p>

	成员的参股公司的股权；全部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经授权为极米科技集团成员的参股公司被依法注销或被吊销或破产。
--	---

除上述修订外，因条款增减导致条款序号变化的，相应调整序号，《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工作人员办理本次章程备案及工商变更登记相关手续，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该等具体执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议案已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和表决。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0 日

## 议案六

###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拟定《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于2026年3月30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和表决。

附件一：《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0日

附件一：

## 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年度，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依法履行相应的职权，行使股东会赋予董事会的职责，确保了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忠实、勤勉、谨慎履行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强化执行。在积极推进各项业务发展的同时，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为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现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 一、公司经营情况

公司自2013年成立以来迅速成长为国内投影设备行业领导品牌。根据IDC数据，2016年和2017年，公司出货量分别位居国内投影设备市场第四和第二；2018年，公司出货量首次位居中国投影设备市场第一，至2025年，公司出货量已连续八年保持中国投影设备市场第一；2020年，公司销售额首次在中国投影设备市场拔得头筹，至2025年，已连续六年保持国内出货量及销售额双第一。

根据洛图科技（RUNTO）数据显示，2025年，全球投影机市场的出货量为1,920.6万台，其中，中国大陆投影机市场出货量为555.5万台。全球投影设备市场体量庞大，但相对于中国市场而言，智能化渗透速度较慢，公司作为中国投影市场龙头企业，将加速推进智能投影全球化进程。公司产品的创新设计与底层研发实力持续获得国际权威机构的广泛认可：报告期内，在工业设计领域，公司 XGIMI AURA 2、Z9X、Play 6等多款产品荣获2025年iF设计奖；在全球核心行业展会中，TITAN Noir Max 与 Horizon 20 Max 分别在2025年美国消费电子展（CES）与德国柏林国际消费电子展（IFA）上，累计获得数十家海外头部科技媒体评选的“展会最佳产品”荣誉；此外，在亚洲高端视听领域，Aladdin Marca Max 及多款核心产品荣获日本VGP 2025特别大赏及多项细分品类金奖。凭借卓越的产品力与品牌势能，公司在海外核心市场已取得显著的商业转化，2025年，公司投影仪产品在亚马逊欧洲区域全年GMV位居品类第一，并首次实现美国亚马逊黑五期间单月（11月）GMV排名第二。

在日益激烈的出海竞争中，公司作为行业头部企业，将凭借更加深厚的技术储备、更高的品牌认可度、更加多元的销售营销网络以及更加深入的全球业务布局，在未来投影设备市场的长期竞争中确立并保持更大的领先优势。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多变的宏观消费环境，公司持续推进研发创新战略和供应链体系提质增效，实现资源高效配置和成本有效控制，整体推动公司成本管控、效率提升及核心盈利能力稳步增强。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4.67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8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43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9.4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4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3.99%。

2025年以来，公司持续创新、优化产品矩阵。在入门级市场，公司持续迭代Z系列、Play系列产品，推出便携投影Play 6、轻薄投影Z6X Pro、Z9X等新品，进一步夯实入门级 DLP投影份额优势，在中高端市场，公司继续加快中高端激光投影产品布局，推出家用旗舰 RS 20系列、首款极米长焦超高端电影机T10，持续突破家用高端投影性能；海外市场方面，公司继续坚定实施品牌出海与全球化业务布局，在海外推出MoGo 4、Horizon 20 及Vibe One 系列等新品，其中高端产品Horizon 20系列在“黑五”、圣诞大促期间供不应求，渠道方面，海外线上亚马逊、独立站等渠道收入实现快速增长，线下已深度布局欧洲、北美、日本、澳洲等区域超6,000个点位，全球品牌认知度稳步提升；新业务拓展方面，公司加快布局行业显示、车载光学等新业务，在行业显示领域，依托深厚的自研光机、画质算法与全产业链能力，极米行业显示产品“泰山”系列已于报告期内完成首批交付，并正在逐步构建覆盖全球的经销商网络；在车载光学领域，公司智能座舱产品已交付上车，目前已搭载于问界M8、问界M9、尊界S800、享界S9等多款热门旗舰车型，成为国内头部新能源车企座舱显示方案的重要供应链合作伙伴。

#### 1. 坚定实施品牌出海与全球化业务布局

海外市场已成为公司长期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增长引擎。报告期内，公司坚定推进全球化战略，在产品形态适配、渠道拓展与本地化品牌建设方面持续深耕。产品端，公司紧贴海外消费者需求，推出了MoGo 4系列、Horizon 20系列及Vibe One系列等差异化新品，其中高端旗舰Horizon 20系列在“黑五”、圣诞大促期间供不应求，得到了消费者广泛认可。同时，公司海外新品斩获多个奖项，XGIMI AURA 2、Z9X、Play 6等多款产品荣获2025年iF设计奖；在全球核心行业展会中，TITAN Noir Max 与 Horizon 20 Max 在2025年美国消费电子展（CES）与德国柏林国际消费电子展（IFA）上，累计获得数十家海外头部科技媒体评选的“展会最佳产品”荣誉；此外，在亚洲高端视听领域，Aladdin Marca Max 及多款核心产品荣获日本VGP 2025特别大赏及多项细分品类金奖。软件生态方面，在日本区域爆火的《西瓜游戏》Apple Arcade版本正式上线，其IP衍生游戏《西瓜星球》也于2025年12月正式上线，公司将持续强化硬件设备与软件内容生态的协同赋能。

凭借卓越的产品力与品牌势能，公司在海外核心市场已取得显著的商业转化，IFA展会新品发布后，线上亚马逊、独立站等渠道收入实现快速增长，2025年，公司投影仪产品在亚马逊欧洲主要站点的全年GMV位居品类第一，并首次实现美国亚马逊黑五期间单月（11月）

GMV排名第二。未来，公司将加强产品与品牌出海的精细化运营，提升线上线下协同效应，进一步增强极米品牌在海外市场的认知度。

## 2.持续深化技术创新与产品迭代

公司始终将技术创新视为立身之本，坚定投入研发资源用于技术及产品储备，持续深耕底层技术与前瞻布局。公司采用自主研发及产学研合作模式，与长春理工大学、重庆大学、电子科技大学等高校共同开展联合研发及人才培养。报告期内，公司投入研发费用4.0亿元，新增取得授权发明专利56项，累计已取得发明专利449项。

公司坚持以市场及用户需求为导向，将技术储备落地为产品力。公司持续创新迭代产品，推出便携投影Play 6、轻薄投影Z6X Pro三色激光版、Z9X等新品。其中，Z9X率先在行业搭载了全新的0.39英寸DMD芯片，在更为轻薄的机身内实现了真4K超高清分辨率与更高对比度。同时，公司继续加快中高端激光投影产品布局，推出家用旗舰RS 20系列、首款极米长焦超高端电影机T10，持续突破家用高端投影性能天花板，为消费者带来更高品质的影音体验。旗舰机型RS20 Ultra Max高亮版搭载了最新的纯三色激光方案与四重消散技术。在亮度与画质表现上，该产品结合全新一代Qualas 32激光器，实现了高达5,200CVIA流明的亮度、20,000:1的FOFO对比度及 $\Delta E < 0.8$ 的专业级色准，该产品配备极米自研X Master大师红圈镜头，将专业级无损移轴功能下放至家用领域，结合自研Eagle-Eye鹰眼计算光学5.0系统，在色彩、亮度与智能化体验上持续突破，为消费者带来高品质影音体验。在超高端家庭影院领域，公司投影产品T10搭载工业级大尺寸0.78英寸DMD显示芯片，将专业工程级别的硬核参数与极致视听表现完美融入高端家庭影院场景，进一步拓宽了公司在超高端价格带的产品护城河。

## 3.加快拓展光学应用边界，行业显示与车载业务正式落地

公司不断拓展技术与产品的应用场景，加快布局行业显示、车载光学等新业务。在行业显示领域，依托深厚的自研光机、画质算法与全产业链能力，极米行业显示产品“泰山”系列已于报告期内完成首批交付，并正在逐步构建覆盖全球的经销商网络，近期，极米行业显示也已作为技术支持方，与成都美术馆共同呈现“烟火指数·成都双年展”，以光影技术续写人文传承；在车载光学领域，公司智能座舱产品已交付上车，目前已搭载于问界M8、问界M9、尊界S800、享界S9等多款热门旗舰车型，成为国内头部新能源车企座舱显示方案的重要供应链合作伙伴。此外，公司在AI可穿戴领域进行初步尝试，子公司深圳青睐旗下Memomind智能眼镜已于2026年CES展会发布。未来公司将继续拓展光学技术的应用边界，致力于为消费者带来更卓越的体验，并为股东持续创造价值。

## 二、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实施长效激励机制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合理判断，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同时为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发展，进一步建立公司、股东、核心骨干员工之间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长效机制，使各方更紧密地合力推进公司的长远发展，

公司于2024年9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1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或金融机构借款和超募资金回购股份。

报告期内，公司已使用资金13,427.54万元用于股份回购。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225,019,897.93元。根据公司目前的经营和现金流情况以及公司业务发展情况，拟定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截至2026年3月10日，公司总股本为7,002万股，以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2,130,380股后的总股本为基准，拟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7839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8,000.04万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如在利润分配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调整原则为：保持分红总金额不变，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公司2025年度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金额为13,427.54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2025年公司已回购股份金额加上拟派发的现金红利金额合计约为21,427.59万元，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149.38%。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由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三、公司董事会运行情况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行使职权，各项治理制度得到了切实执行。董事履职勤勉尽责、诚实守信地履行了法定职责，董事会下设的2个专门委员会权责清晰，规范运作，提高了董事会的议事质量和工作效率。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10次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规的相关规定，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合法、有效。具体董事会工作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5年2月20日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5年4月21日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5年4月29日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5年4月30日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5年5月26日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5年8月28日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5年9月2日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

		情况。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5年9月8日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5年10月23日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5年10月30日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

2025年董事会共召集股东会3次，按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章程的要求向股东会汇报工作，对股东会形成的各项决议由董事会认真贯彻落实，确保各项议案得到充分执行，以保证股东的合法权益。

####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在2025年度工作中积极履行职责，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履行自己的义务，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密切关注公司经营情况，结合自身专业特长在公司业务发展、财务管理等方面提出了专业性建议，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2025年，公司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各项规定，勤勉、忠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推动公司履行社会责任。2025年度董事履行职责情况的评价结果均为称职。

公司董事薪酬（津贴）的确定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薪酬体系的相关规定执行，具体金额在2025年年度报告相应章节中披露。

#### 五、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公司结合中长期目标规划，2026年将重点开展以下几方面工作：

1.针对性洞察海外用户需求，推出创新产品；同时，加大海外市场线上线下协同效应，持续优化亚马逊、独立站等线上平台运营，同步拓展线下零售KA。此外，加强品牌与海外独立站建设，不断提升极米品牌在海外市场的知名度。

2.提升研发资源投入效率，推动产品光学、软件算法双重迭代升级，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加快研发成果向终端产品的转化速度，进一步优化各价格段产品矩阵。

3.针对文旅、展陈、商业会议、教育等行业显示场景，推出具备更高亮度、更高稳定性的工程级投影机型。以国内市场为基础，逐步建立全球B2B经销商网络体系，打造具有行业标杆意义的商用工程案例，快速提升在专业显示领域的市场份额。

4.继续加强供应链精细化管理，推动成本管控与效率提升，实施严格预算管理制度，在复杂的宏观环境下确保公司经营现金流的健康充沛。对于车载光学业务，运营重心转向“高质量商业化转化”，严控相关业务费用开支，提升投入产出比。

5.完善全球化人才梯队建设，吸引并培养认同公司文化、满足企业需求的精英，借助资深专家力量，促进年轻员工迅速成长、强化能力培养，为公司长远发展筑牢人才基石。

## 六、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

董事会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为行为准则，勤勉尽职，强化董事的义务和责任，提高董事会的战略决策能力、风险与内部控制能力，为股东、员工、客户和社会创造更多的价值。进一步完善股东会、董事会的各项制度建设，提高公司的法人治理水平。

2025年，在股东的支持下，公司经营管理层及员工努力取得了良好的成绩，公司有信心团结全体员工在今后的工作中继续奋斗，争取全面完成2026年度各项工作目标，完成各项经营指标，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提升公司规范运营和治理水平，董事会将和公司经营管理层共同迎接新的挑战。

附件二：

##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公司拟定了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所担任的具体职务，依据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相关制度领取报酬。

2026年度薪酬方案为：

### 一、适用范围

公司2026年度任期内的高级管理人员。

###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 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026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劳动合同》、具体任职岗位、绩效考核结果等领取岗位薪酬。

### （三）其他事项

- 1、上述薪酬（津贴）金额均为税前收入，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